

## 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 舊證遺失/未繳回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申請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茲因下列原因無法繳回舊專用停車位識別證（舊證車牌號碼：\_\_\_\_\_）

舊證遺失。

舊證未到期，於申請新證期間仍需繼續使用。待領到新證後將主動繳回公所社會課或彰化縣政府社會處或自行銷毀。

舊證已過期未繳回，將主動繳回公所社會課或彰化縣政府社會處或自行銷毀。

其他：

舊證未繳回者由彰化縣政府逕行註銷，若經查持有失效舊證違規占用身心障礙專用停車位情事屬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於三年內不得再行申請核發停車證，特立此切結書，以茲證明。

此致

彰化縣政府

立切結書人（簽名或蓋章）：

身分：身心障礙者本人 身心障礙者親屬（配偶父母子女  
兄弟姊妹其他\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連絡電話：

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